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诺禾致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及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持续督导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2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1号——持续督导》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诺禾致源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37号）同意，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0,200,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12.76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12,952,000.00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63,182,374.86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49,769,625.14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0614号”《验资报告》。

######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年11月10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13号），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注册申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16,000,000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20.7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2,160,000.00元，扣除不含增值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4,551,356.6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

净额为人民币327,608,643.40元。2023年10月12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G11941号）。

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四）方监管协议》。

##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2021年4月7日到账，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12,952,000.00元，扣除证券公司承销费用人民币46,170,038.40元，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人民币466,781,961.6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21年4月7日募集资金	46,678.20
减：发行费	1,531.20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25,491.80
补充流动资金	14,448.82
对募投项目的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到账后）	313.87
银行手续费	0.08
加：银行存货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302.28
减：销户转出利息	65.43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130.27

###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于2023年10月12日到账，共募集资金人民币332,160,000.00元，扣除相关含税保荐承销费及持续督导费人民币3,321,600.00元，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人民币328,838,4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截至2023年10月12日募集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32,883.84
减：发行费	32.50
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0,114.03
补充流动资金	8,190.22
对募投项目的累计投入（募集资金到账后）	6,880.60
银行手续费	0.26
加：银行存货利息收入及理财产品收益	77.48
减：汇率差额	53.59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7,690.14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2021年3月16日，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门内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1年3月17日，公司分别与全资子公司天津诺禾致源生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其履行不存在问题。

##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以及相关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天津诺禾致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科技”）、全资子公司上海诺禾致源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诺禾”）、全资子公司Novogene International Pte.Ltd（以下简称“新加坡诺禾”）、全资子公司Novogene (NL) International Holding B.V.（以下简称“荷兰诺禾”）、全资子公司Novogene Corporation INC（以下简称“美国诺禾”）、全资子公司Novogene (UK)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英国诺禾”）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和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签署的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其履行不存在问题。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用于项目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门内支行	补充流动资金	0200201619200018221	已销户，零余额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信息化和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110912310310803	已销户，零余额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基因测序服务平台扩产升级项目	615255878	已销户，零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基因检测试剂研发项目	20000044593200040408342	5,130.27
<b>合计</b>	<b>/</b>	<b>/</b>	<b>5,130.27</b>

####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用于项目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招商银行北京清华园科技金	募集资金总账户	110912310310618	77.37

开户银行	用于项目名称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和平门内支行	上海诺禾实验室新建项目	0200201619200044180	187.59
中信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基因测序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天津武清）	8110701012402632698	4,698.46
招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美国实验室新建项目	OSA755968421532801	0.00
招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英国实验室新建项目	OSA755968330032601	214.98
招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募集资金过渡账户	OSA755968296932701	0.00
招商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募集资金过渡账户	OSA755968401032802	2,511.74
合计	/	/	<b>7,690.14</b>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及附件2。

####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本公司于2021年6月1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54,918,015.38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离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出具了《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ZG11652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完成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置换金额人民币25,491.80万元。

##### 2、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2023年12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

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1,886.80万元。上述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G12035号）。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完成对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置换金额人民币10,114.03万元。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无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 1、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3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2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公司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期限（天）	预期收益率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关村海淀园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51,853,967.78	无期限	0.25%-1.35%

合计	/	51,853,967.78	/	/
----	---	---------------	---	---

##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3年12月2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2,683.86万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次会议决议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发行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元）	期限（天）	预期收益率
中信银行北京中关村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46,984,594.18	365	0.2%-1.3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清华园科技金融支行	协定存款	保本固定收益	773,722.65	365	0.2%-1.3%
合计	/	/	47,758,316.83	/	/

##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因进出口资质限制以及集中采购可获得较低价格等因素，在募投项目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发行人母公司代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天津诺禾、上海诺禾采购和集成安装了部分募投项目设备，2023年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天津诺禾、上海诺禾使用募集资金偿还了母公司垫付的成本。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 六、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使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 附表1:

## 2021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4,976.9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3.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083.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因测序服务平台扩产升级项目	无	14,521.35	12,959.21	12,959.21		12,959.21	0.00	100.00	2021. 1. 31	不适用	是	否
基因检测试剂研发项目	无	9,900.00	8,835.00	8,835.00	143. 18	3,941.57	-4,893.43	44.61	不适用	2,758.34	不适用	
信息化和数据中心建设项目	无	9,977.28	8,903.97	8,903.97		8,903.97	0.00	100.00	2021. 1. 31	不适用	是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16,000.00	14,278.78	14,278.78		14,278.78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否
合计	—	50,398.63	44,976.96	44,976.96	143. 18	40,083.53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度,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4月12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 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2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截至2023年12月31日,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5,130.27万元, 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	---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 附表2:

## 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2,760.8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94.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094.5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基因测序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天津武清)	无	61,752.13	13,336.25	13,336.25	8,637.79	8,637.79	-4,698.46	64.7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上海诺禾实验室新建项目	无	20,667.02	5,999.26	5,999.26	5,811.67	5,811.67	-187.59	96.8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英国实验室新建项目	无	33,064.91	2,686.67	2,686.67	2,454.84	2,454.84	-231.83	91.37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美国实验室新建项目		10,654.96	2,548.48	2,548.48			-2,548.4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再融资补充流动资金		55,279.40	8,190.22	8,190.22	8,190.22	8,190.2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广州诺禾实验室新建项目		29,889.03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新加坡实验室扩建项目		10,570.07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诺禾科技检测服务实验室项目 (北京天竺)	无	7,280.17	0.00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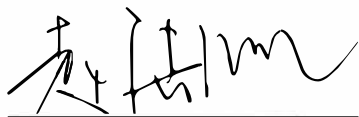
保税区)												
合计	—	229,157.69	32,760.88	32,760.88	25,094.52	25,094.52	-7,666.36	—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2023年12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11,886.80万元。上述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的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议案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事项出具了《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发行费用情况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3]第ZG12035号)。</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p>2023年4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683.86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4,775.83万元,详见本报告“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p>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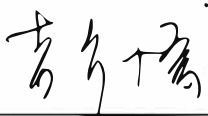
注2:“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诺禾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保荐代表人：



赵陆胤



彭博

